

附件 1

《南山区稳就业工作措施》 求职有住项目操作指南

为解决毕业生来南山择业/就业的短期临时住宿问题，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南山区稳就业工作措施》，制定本操作指南。

一、政策内容

首次到南山择业/就业的 2022 届高校毕业生，在 2022 年 9-10 月期间可申请 7 天免费住宿。

二、申报对象及条件

- （一）须在南山辖区内登记注册的企业；
- （二）须为 2022 届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国内外普通高校毕业生；
- （三）毕业生与企业已签约或有意向面试且有短期住宿需求的，可由企业于 2022 年 9-10 月期间提出申请。（主办方根据申报及房源情况，适时调整活动期间。）

三、提交材料

- （一）企业登陆南山区产业发展综合服务平台提交：
 - 1. 企业营业执照；
 - 2. 《求职有住申请表》。
- （二）毕业生登陆中国银联云闪付 APP 提交：
 - 1. 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 2. 2022 届高校毕业生证明（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位学历认证书)。

四、办理和审批流程

(一) 由企业登陆南山区产业发展综合服务平台提出申请(网址: <http://sfms.szns.gov.cn/>)，企业填报后由系统自动生成《求职有住申请表》，打印后按要求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二) 入住申请人名单经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审核后导入中国银联云闪付 APP；

(三) 申请人于收到通知后 7 个自然日内登录中国银联云闪付 APP 南山区大学生就业体验活动专区填报个人信息；

(四) 经审核确认，由中国银联云闪付 APP 平台发放“7 天免费入住券”，并配套发放深圳公交地铁周票卡；

(五) 申请人收到“7 天免费入住券”后，60 天内前往指定公寓出示中国银联云闪付 APP 付款码支付即可办理入住，深圳公交地铁周票卡激活即可享受优惠乘车。

五、附则

(一) 申请人应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合法性，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侵权等行为，该项目无效；如事后发现存在以上行为，本资金主管部门将保留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并由相关部门按规定将其列入相关信用管理名单。

(二) 本项目不受《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四)款“每家单位同一年度获得的资助金额原则上不超过其上一年度形成的区级地方财力贡

献”限制及第十七条第（一）款申请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条件限制。

（三）本操作指南由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